但政〔2021〕117号

关于印发但家庙镇2021年耕地轮作工作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村委会，镇直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央关于扩大耕地轮作休耕制度的决策部署，按照《安徽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2021年耕地轮作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皖农农函〔2021〕688号）、《六安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2021年耕地轮作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六农农〔2021〕3号）文件精神，经研究，制定《但家庙镇2021年耕地轮作工作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抓紧组织实施，确保耕地轮作工作任务落到实处。

2021年8月28日

霍山县但家庙镇2021年耕地轮作工作

实施方案

根据《安徽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2021年耕地轮作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皖农农函〔2021〕688号）、《六安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2021年耕地轮作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六农函〔2021〕3号）文件以及县有关要求，结合我镇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实施内容

实施耕地轮作是贯彻落实中央关于 “适当调整轮作休耕试点，扩大轮作，减少休耕,轮作以种植粮食为主”的总体要求，按照“宜粮则粮，应种尽种”的原则，着力防止调减粮食改种经济作物的倾向，确保粮食安全。耕地轮作主要是从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的角度出发，持续增加优质农产品供给，以促进和引领农业绿色高质量发展。2021年县政府安排我镇耕地轮作的任务为约束性任务，实施内容为开发冬闲田扩种油菜，其目的是推行冬闲田扩种油菜生产，增加油料供给能力。

二、任务面积

2021年省农业农村厅、六安市农业农村局下达我镇冬闲田扩种油菜约束性任务面积3000亩。根据省、市、县要求，实施轮作的地块，上年同茬种植的不能是同一作物，应为冬闲田。在前期征求各村委会申报意见的基础上，结合各村冬闲田实际，2021年度冬闲田扩种油菜重点安排大河厂、但家庙等2个村进行种植，其他村应因地制宜发展油菜生产，鼓励扩大冬闲田种植面积（附件1）。

三、补贴标准

中央财政对耕地轮作给予适当补助。凡承担本项目实施的种植主体，中央财政按照每亩150元标准进行补助。本次轮作工作任务安排时间为2021年度，时限为一年。

四、技术路径与操作方式

实施耕地轮作的技术路径是在我县东北部畈区以及冬闲田较多、种植意愿强烈的乡镇推行冬闲田扩种油菜。在操作方式上，项目承担乡镇分解任务下达到村，并落实实施主体和种植地块。同时，要求体现集中连片原则，试点任务区应尽可能以行政村为单位整建制推进；鼓励种植大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参与，发挥示范带动作用。品种上，推选高产稳产、耐渍多抗、耐密迟播、适宜机收的优质高效油菜品种，可参考选用徽豪油12、中油杂19、浙油杂108、华油杂13号、沣油737等。鼓励因地制宜拓展油菜的油用、菜用、花用、肥用、饲用等多功能性，支持油菜订单生产，提高油菜种植综合效益。

五、资金管理与建档立案

补助资金从耕地轮作项目专项资金中统筹安排，种植任务落实通过验收后，按要求及时足额将补助资金拨付给承担轮作任务的种植户。同时，各参与耕地轮作村要对种植任务落实全过程建档立案，有关工作文件、资料和协议文本均作存档备查。种植田块的“四至”经纬信息采集与填报，要做到信息准确、完整、及时。承担任务的村名、户名清册和所有试点地块的“四至”经纬信息由所在村委会统一汇总。各村委会汇总表和到户清册于11月20日前行文报送镇农业综合服务站。

六、保障措施

**1.强化组织领导。**成立由镇政府主要负责领导任组长的协调指导小组（附件2），督促推动，全面落实责任，保障工作有序开展、取得实效。参与轮作村委会要分解任务，落实责任，督促推动。镇村两级协调、推进组织机构的成员单位按照责任分工认真履行职责，形成工作合力，保障工作有序有效开展。

**2.强化落实任务。**我镇在征求相关村委会申报意见的基础上，统筹规划，将项目任务分解落实到相关村委会。镇政府制定具体操作落实方案，并与承担任务村委会签订责任书，细化任务，细化要求。参与村委会严格落实责任书规定的任务。村委会要与承担轮作任务的具体农户或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签订轮作协议，注明落实具体田块面积等相关信息。要充分尊重和保护农户享有的土地承包经营权益，明确相关权利、责任和义务，保障轮作工作依法依规、规范有序开展。

**3.强化指导服务。**镇政府组织农业综合服务站全体成员负责制定耕地轮作技术意见。在油菜生产关键时期和主要环节，组织开展技术培训、现场观摩指导和咨询等服务。镇、村要组织农技人员深入生产一线，对承担任务的农户加强生产指导，帮助尽快掌握技术要领，搞好机具改装配套，落实替代作物种子，满足轮作工作需要。

**4.强化督促检查。**建立工作调度机制，定期开展调度，适时开展督促检查，推动资金落实、技术落实和指导服务落实。镇农业综合服务站对面积落实、资金使用和档案管理情况适时开展督导，确保工作经得起国家考核验收。对工作不力，任务未落实或出现违规违法行为的，按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关人员责任。继续实行轮作区域耕地质量监测调查，掌握耕地质量变化情况。

**5.强化宣传总结。**要充分利用广播、电视、网络等媒体，宣传耕地轮作的重要意义和有关要求，引导社会各界关注支持轮作工作。通过现场观摩、经验交流、典型示范等方式，宣传轮作工作的积极成效，营造良好舆论氛围。认真总结耕地轮作任务完成情况、主要做法、积极成效、下年度种植意向、存在问题和建议等内容，于年底前行文上报县农业农村局。同时，要主动配合上级或其委托的第三方机构，做好工作审计或评估。

附件1：

2021年耕地轮作冬闲田扩种油菜任务安排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村名** | **任务面积(亩）** | **备注** |
| 1 | 大河厂村 | 1300 |  |
| 2 | 但家庙村 | 900 |  |
| 3 | 观音岩村 | 300 |  |
| 4 | 胡大桥村 | 300 |  |
| 5 | 花石嘴村 | 350 |  |
| 6 |  |  |  |
| 7 |  |  |  |
| 8 |  |  |  |
| 9 |  |  |  |
| 10 |  |  |  |
| 11 |  |  |  |
| 12 |  |  |  |
| 14 |  |  |  |
| 15 |  |  |  |
| **合 计** | **3150** |  |

附件2：

但家庙镇耕地轮作协调指导小组

为进一步落实耕地轮作工作，切实加强耕地轮作工作的组织领导和指挥协调，保障工作有序有效开展，经研究，决定成立但家庙镇耕地轮作协调指导小组。其组成人员如下：

组 长：张 焱（党委副书记、镇长）

副组长：熊义宏（人大主席）

成 员：叶祥恕（财政所）

 汪家海（国土所）

 王玉生（文化站）

 何祥兵（农综站）

 刘 明（农综站）

 朱读安（农综站）

指导小组办公室设在镇农业综合服务站，何祥兵同志负责指导小组日常工作。